

華盛頓 ESSA 統一計劃修訂版 之比較說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華盛頓 ESSA 統一計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18 年 1 月 12 日 (現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擬修訂版 2020 年 2 月 3 日</p>
<p>A.4 全州責任制度以及學校支援及改進活動</p>	
<p>iv. 指標 (ESEA 第 1111(c)(4)(B) 節)</p> <p>d. 實現英語語言能力進展 (Progress in Achieving English Language Proficiency, ELP) 的指標。說明實現 ELP 進展的指標，包括根據本州 ELP 評估的衡量方法，本州對 ELP 的定義。</p>	<p>相較於先前的模式，修訂後的英語學習者進展衡量指標的定義能夠更靈活地認同學生的成長，並且更加符合課堂教學要求。建議的成長衡量指標是基於四個領域（閱讀、寫作、聽力和口語）實現的總體水準、學生的年級水準，以及過渡至無需雙語服務的程度所需的上升級別數。</p>
<p>viii. 持續支援學校及 LEA 改進 (ESEA 第 1111(d)(3)(A) 節)</p> <p>c. 更加嚴格的介入措施。說明更加嚴格的介入措施，針對根據《中小學教育法案》(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Act, ESEA) 第 1111(d)(3)(A)(i)(I) 節本州確定的年數限制內，未能達到本州規定的准出標準而認定為需要全面支援及改進的學校，則要求對其採取該等措施。</p> <p>d. 資源分配審查。說明本州將如何定期審查資源分配，以支援本州各個 LEA 的學校改進，該等機構負責服務顯著數量或</p>	<p>進一步明確華盛頓的職責由監管合規性，轉變為提供分級支援以取得系統性結果。</p> <p>向州教育機構 (State Educational Agency, SEA) 提供，並利用華盛頓的第三級支援，令該等機構能夠將重點轉移至建立系統能力。</p> <p>明確表達華盛頓對有意持續的學校改進計劃的重點關注，該等計劃可得到州及地方數據以及系統實施的支援。</p>



<p>顯著比例的認定為需要全面或針對性支援及改進的學校。</p> <p>e. 技術援助。說明本州將向各個 LEA 提供的技術援助，該等機構負責服務顯著數量或顯著比例的認定為需要全面或針對性支援及改進的學校。</p>	
<p>D. 標題 II, A 部分：支援有效教學</p>	
<p>D.2 使用標題 I, A 部分資金以改善有效教師公平教育機會的學校 (ESEA 第 2101(d)(2)(E) 節)</p> <p>若州教育機構 (SEA) 有意根據 ESEA 第 1111(g)(1)(B) 節，使用標題 II, A 部分資金以改善有效教師公平教育機會，應說明如何將該等資金用於實現此目的。</p>	<p>對於將根據標題 II, A 部分獲得資助的州級活動作出定義；在《每位學生成功法案》(Every Student Succeeds Act, ESSA) 計劃的第一版，曾有文字說明了對上述活動的適當資金用途。此修訂版列出了資助的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支援 Bridge to College 的教育工作者工作坊」、支援各位校長及其學習所需的資金，以及「文化競爭力」專業學習單元的執照費用。</p>
<p>D.4.A. 評估及支援系統</p> <p>若 SEA 或其各個 LEA 有意為此目的針對其中包括的一項或多項計劃而使用資金，應說明 SEA 將會如何與本州的 LEA 合作，以根據 ESEA 第 2101(c)(4)(B)(ii) 節，制定或實施州或地方教師、校長或其他學校領導的評估及支援系統。</p>	<p>添加表格並在其中列出「有效教育工作者」的定義。該表格顯示以下多個等級：在評估中獲得 1 級的任何教育工作者均視為「無效」。具有三年以上經驗，而在評估中獲得 2 級的教育工作者視為「無效」。在評估中獲得 2 級，且具有三年或以下經驗的教育工作者視為「趨向成熟的有效」。在評估中獲得 3 級或 4 級的任何教育工作者均視為「有效」。上述定義原本計劃出現於 ESSA 計劃第一版，但在該次提交之前無意中遺漏了。此表格並不反映政策或實踐的變動。</p>

